

Ta he tamen

敏子 著

一个个情爱的点

拉开她人生长长的线

她和他们

长篇小说



布谷鸟丛书
CUCKOO

都市浪漫先锋系列

(京)

7

现代出版社

170941	
I247.57	
种次号	187

● 敏子 著

她和他们



石油大学

0174808



现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她和他们/敏子著. —北京: 现代出版社, 2002.1

ISBN 7-80028-733-5

I. 她… II. 敏…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91874 号

她和他们

Tai He Tai Men

出版发行/现代出版社 (北京市安外安华里 504 号 邮编: 100011)

国外及港澳台地区总发行/中国出版对外贸易总公司

责任编辑/张晶

封面设计/康宁

印刷/北京地矿印刷厂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0.5

版次/2002 年 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册

书号/ISBN 7-80028-733-5/I·164

定价/19.80 元

目 录

第一章 / 1

林潇潇在汉口六渡桥的前进四路长大。

在“一中”上高二时,林潇潇与高一届的男生尤天一特别要好,懵懵懂懂地开始了自己的初恋。

那一年武汉的夏天热疯了,尤天一几次邀林潇潇去东湖游泳,林潇潇不敢去;一人去游泳的尤天一下了水就没能再上来。林潇潇就那么和尤天一隔成了两个世界,没有征兆,没有告别。

第二章 / 61

林潇潇考入了武汉的C大学。

大一时,林潇潇的生活多了些内容,与青年教师欧阳石由彼此欣赏发展到互相爱慕,师生变成了情人。

当时,他们共同创作了《让莎士比亚流泪》一剧,很多想当然的天真,很多诗情画意的情话,借着莎士比亚的头脑,借用潘金莲、武大郎的名义,终于从自己的嘴里说了出来。

第三章 / 110

大学快毕业的时候,林潇潇和庄子俊开始谈婚论嫁。在外留学的庄子俊说他打算回国了,林潇潇说那你回来吧,我在武汉欢迎你。

当庄子俊意气风发地回到武汉时,林潇潇是满心欢喜的。

当他抖开他的神秘包袱后，林潇潇一下愣住了。

从快乐的巅峰跌到冰窖里，前后不过两小时。

第四章 / 144

分到电视台工作的林潇潇，被女同事宁凝介绍给了大款苏则非，苏则非遂由宁凝的男友变成了林潇潇的男友。

林潇潇想出国，苏则非说：“别出什么国了，留在武汉吧，我想经常能够见到你。”

一天，吃完晚饭后，苏则非对林潇潇说：“今晚别回去了。”

第五章 / 227

来到澳洲留学的林潇潇，与来自台湾的小男生范之邂逅并相恋。她发现自己原来也有“处男”情结。

人生真像一出戏，就像她和范之之间的结束，也就是那天一次不到两小时的饭局。饭局上寒暄的废话，团圆了一个家族，拆散了一对男女。

第六章 / 316

走出与范之分手的阴影后，林潇潇很快把自己嫁给英国留学生 Joy，并给他取了个中文名字：杨秋宜。

他们彼此交换了戒指，他们当着所有人的面，包括上帝——亲吻。那个吻很长，就像从中国的武汉到澳大利亚的布里斯班的距离那么长。在那个长长的像拥抱生命一样的热吻背后，开始了一段庸常又非常的婚姻。

后 记 / 325

第一章

我听到传来的谁的声音
像那梦里呜咽的小河
我看到远去的谁的步伐
遮住告别时哀伤的眼神
不明白的是为何人世间我听到传来的谁的声音
像那梦里呜咽的小河
我看到远去的谁的步伐
遮住告别时哀伤的眼神
不明白的是你为何情愿
让风尘刻画你的样子
就像早已忘情的世界
曾经拥有你的名字我的声音

那悲歌总会在梦中惊醒
诉说一点哀伤过的往事
那看似满不在乎转过身的
是风干泪眼后萧瑟的影子
总不能溶解你的样子
是否来迟了明日的渊源

早谢了你的笑容我的心情

不变的你

伫立在茫茫的尘世中

聪明的孩子

提着易碎的灯笼

潇洒的你

将心事化进尘缘中

孤独的孩子

你是造物的恩宠

——罗大佑《你的样子》



林潇潇是在六渡桥的前进四路长大的。

早前有一阵子，有大汉口和大上海齐名的说法。大汉口的核心就是六渡桥。在林潇潇的记忆中，它的繁华、喧嚣和丰富是无与伦比的。六渡桥在武汉三镇的汉口，汉口在江北。即便是在武汉这种典型的南方城市里，沾了点“北”味的，也有不少北方的讲究。比如说，南北朝向称作“路”，东西朝向称作“街”。确切的说，她家是在前进四路和民主一街的纵横交叉路口，一个没有红绿灯的十字路口。按说依照这里的地理位置和人口密集程度，它们应该有个更有历史感的名字，就好像不远处的“花楼街”、“玉带街”一样，多多少少能让人听出它从前的繁华和一些别的讲究来。但是没有，这路，这街，打从它有名字起就是这么很革命的名字。真是很奇怪。

这里，车来车往，人来人去，争、抢、让、退，永远是凭各自的感觉和心情；所以，这里纷乱中透着旺盛的人气。大大小小的摩擦、争执，武汉人最具地方风味的吵街骂娘、扎堆围观，还有婆婆妈妈像聚众集会似的搅在一起说三道四——长在六渡桥前进四路的林潇潇与生俱来地习惯得很。她好像天生就应该降临在这样一个男声、女声、铃铛声、大喇叭声、粗的、细的、亮的、哑的，各种声源永远交织在一

起，谁也不让给谁的世界中。每天的任何一个时段，只要站在临街的阳台上，就一定能捡到几句“什么什么养的”之类的典型汉骂。林潇潇司空见惯了。在六渡桥见过人情练达大文章的孩子们，对“什么什么养的”早就不痛不痒了。林潇潇甚至还诗情画意地把一句最脏的汉骂演绎成“斑马养的”，让前进四路上的其他小孩子钦佩不已。在他们的意识里，所谓“与天斗，与地斗，与人斗，其乐无穷”口号的交响乐版本就应该是前进四路这个样子的。否则，武汉的空气中，如果只有四季连绵不断的阴雨，那岂不是太寂寞冷清，岂不是冤枉了这千百年的造化？当然，前进四路上还有更吸引林潇潇的两个声音——被埋没在市井叫嚣中，但林潇潇能分辨得出的两个声音，一个是路对面的“一中”里学生的读书声，一个是家后面的汉剧院里的各种唱腔。那是后话了。

林潇潇没有最终融入六渡桥的主流文化还是得益于她爷爷的教诲。

起初没有任何分辨力的林潇潇也好玩地学人家说些不干不净的话，她甚至把它们当做新鲜事物向爷爷奶奶炫耀。

爷爷看到冰雪聪明的小孙女把那些市井的污言秽语脱口而出时，他告诉林潇潇：“潇潇乖乖，那是些脏话，我们不要学。”

林潇潇问：“如果它们很脏，为什么别人会说呢？”

爷爷就告诉她：“我们在街上不仅会听到有人说脏话，还会看到有人穿很脏的衣服在要饭；那是别人，我们和他们不一样。”

林潇潇又说：“那我们应该帮助他们。”

爷爷就笑了，给林潇潇打了一个比方：“我们每个人都

不一样，我们有很多事情要做，不要管别人。有的人天生就是那个样子的，就好像苍蝇，它天生就是要去叮脏东西；你跑去告诉它说，那很脏，别去了，它会听你的话吗？”

爷爷的道理深入浅出，林潇潇一下就明白了。她为了表示理解，又追问了一句：“爷爷，那你说，我生下来是为了什么呢？”

爷爷的那句回答让林潇潇刻骨铭心——爷爷说：“你生下来，就是要成为爷爷的骄傲。”

林潇潇一直和爷爷奶奶一起住在前进四路。这是林家的祖业。前进四路上密密麻麻簇拥着挤挤搦搦、连成一片的都是这样有年头、有历史的祖业。所谓祖业，也就是以林潇潇这一辈来核计的曾祖父时代的家业，大约兴建和兴起于20世纪二三十年代。站在跨世纪时代的林潇潇，终于没能带着这地道的祖业迈向新世纪，祖业连同曾经存在着祖业的前进四路，变成了林潇潇心里永远不能取代、也不会重现的一个像梦一样的真实。据说爷爷还有一个妹妹，原来兄妹是相依为命的，但是后来为什么只有爷爷一个人固守着祖业，林潇潇也不清楚。家里人好像也不愿意说清楚。林潇潇隐约记得大人们说那个姑奶奶好像是解放前和她丈夫一起去了台湾，一家人就这么失散几十年了。嗨，那种失散几乎就等于失踪了。

林潇潇在前进四路上住了差不多十年，她的启蒙和开慧教育与前进四路紧密相连。林潇潇他们家占地有差不多200平米，木制的两层楼结构。一楼叫“堂屋”，就是门厅的意

思，分前厅和后厅。这种格局多少有些旧时的奢华遗风在里面。前厅是待客用的，和后厅以厨房相隔，后厅当然就是自家的饭厅了。前厅和后厅都有门，供不同需要时的进出自由，多少都有些避讳，是旧时家庭必然的想像周到。楼上就是卧室了，大大小小的几间房子，都以木板相隔，年头久了，木板斑驳着展现着不堪重负的沧桑，梅雨季节一来，屋子里就泛起一股远古时代的霉腐之气——而林潇潇，则像朽木上的青苔一样，游刃有余地旺盛滋长在这片老木头圈画的地域中。

从林潇潇记事起，家里的楼下就是别人在用。因为面积大，前厅被隔成两段，一段租给了炭元铺，一段租给了面糊铺。左边是出售散煤的煤堆，右边是糍糊作坊。一边黑黢黢的，一边黏糊糊的，林潇潇都不喜欢。邻居的男孩子们喜欢在煤堆里搞一些恶作剧，林潇潇嫌他们脏，所以她总是从后门进出，不和前头的一些人打支交。炭元铺和糍糊铺的人都说林潇潇是个小精怪，从小就很清高。他们这么说的理由一方面是因为林潇潇很少和他们讲话；另一方面是因为他们都知道林潇潇喜欢往汉剧院跑，好像这孩子从小就喜欢玩一些阳春白雪的东西。

其实，前进四路的爷们都喜欢往汉剧院野。汉剧院有那么大的一个排练场，有大镜子，还有单双杠，有大棉垫，在那上面怎么疯都行，在那个空间里，谁都有表现欲。但是，太疯的爷们是不受欢迎的，因为他们有时候忘乎所以，喧宾夺主，一旦影响了排练秩序，就肯定要被人赶走的。多搞几回，有些特别能闹的孩子就成为汉剧院里永远不受欢迎的

人。林潇潇是个例外。她总是静静地坐在一个完全可以被人忽略的角落里，像一个真正懂得欣赏的看官，一边看，一边“酝”——又懂故事、又懂人情的样子，楚楚可怜得不行。

这样去看人家排戏和演戏，也是爷爷教的。爷爷是个老票友，给林潇潇灌输了很多戏里戏外的讲究。爷爷有时讲得很深奥，把很多做人的参悟也融到里头了。比如说，爷爷讲，京剧是大戏，大铿锵，一般讲的是帝王将相；汉剧就优柔些，常常讲的是才子佳人。讲帝王将相，一般有两个主题，要么是老人当道，要么是小人得志；讲才子佳人，也有两个主题，要么是有情人终成眷属，要么是劳燕纷飞。看戏就是在看故事，就好像我们也到别人的故事里走了一遍一样。看排戏就是在看别人编故事，看一件真事怎么被作假，然后假的又一点一点演成真的了。爷爷说，我们谁在生活中都不会那么拿腔拿调地说话，所以这就叫“做戏”；但是懂得做戏的人就和别人不一样了——会做别人戏的人就是好戏子，会做自己戏的人就能成大人物。

林潇潇就这么沐浴着爷爷的熏陶，一有空就往汉剧院跑、往排练场钻；她不厌其烦地看所有的排演、彩排，看那些带妆或者不带妆的优伶们精心或者敷衍地唱、念、做、打。她最开心的时候就是赶上陈伯华到场。陈伯华是武汉艺术界的大名人，解放前就以“小牡丹花”的艺名红遍武汉三镇。她的戏好、扮相好、名声也好，后来嫁了一个国民党高官，很年轻就做了寡妇，但她从一而终。陈伯华每到排练场的时候，不论春夏秋冬，永远都拿着一把有镂空花纹的檀香扇，扇尾吊着飘逸的锦须，勾勒出旧时代过来的人的一些残存的风华。陈伯华给年轻演员说戏的时候，扇子是她的道

具；她在一旁看戏的时候，扇子便是她的排场。林潇潇喜欢看陈伯华拿着扇子悠悠地轻摇，像是这样子能摇出她当年走红的那种氤氲一样。

除了排练、演出，汉剧院还经常有一些别样的娱乐，主要就是舞会。逢个年节什么的，在偌大的排练场就会聚齐了汉剧界的“角儿”，他们以表演的姿态在音乐声中轻舞飞扬。他们举行舞会的时候，前进四路上的街坊就会奔走相告，然后像相约去赶集一样，老老少少的就嗡进了排练场。正因为有这么多看官的捧场，所以本是自娱自乐的跳舞就变得很正式，很有气氛，很需要慎重对待。很多年来，中国戏曲一直比较低迷，戏曲界的从业者需要找回信心，哪怕是以舞场上的一点虚荣来充数。林潇潇去赶过两回这样的场，后来她就不去了。她不习惯这种成人的张扬。相比之下，她还是愿意看一个人或几个人在这个大场子里周旋，那种氛围，比较空灵，比较自我——水袖一甩，一段故事就牵了出来。

二

林潇潇并不是个不和群的丫头。在很多装疯找乐的方式上，她和前进四路上的其他男伢女伢也很是“臭味相投”——用这个词是有讲究的，你往下看就明白了。

相对汉剧院的排练场而言，街对面的“一中”的操场可

就广阔多了。“一中”在解放前原来是个教会学校，连格局和建筑风格都有很多教会的讲究——在这座哥特式的教学楼里，不仅有考究的地板、考究的边窗、考究的长廊和回廊，而且，每个教室的房间很大、内空都很高。都说“一中”是个很有些霸气的学校，真的，连回旋其中的空气，都比别人学校霸占得要多一些。

“一中”和别的学校不一样的地方还在于，它的教学楼临街，一进校门，直矗矗的就是极具古典风韵的楼堂；穿过斗拱的走道，里面才又见“福地洞天”。“一中”的操场不算大，但比起六渡桥的那些小街小道小院子，它足够敞亮了。能在这样寸土寸金的闹市辟出这样一片“江山”——舍“一中”其谁？它之所以被定名为“武汉市第一中学”，就有它堪称第一的实力。

“一中”那以折角方式坐落的主教学楼肃穆庄严，从形式到结构，都像一座城堡一样包围着操场。欢腾其间的孩子门，无论是“一中”的在籍学生，还是前进四路上的那些疯娃娃，都可以把自己想像成城堡王国里的公主和王子。

每到星期天，“一中”便成了林潇潇们的天下。“一中”浓缩了林潇潇们童年和少年的无数创造力，也帮着消耗了他们足够多的过剩的体力。“一中”的每一个角落，他们都谙熟于心，甚至当林潇潇在几年后正式成为一名“一中”的学生时，她都还是带着孩提时的记忆来接触“一中”那一成不变的景景物物。

在扎堆装疯的问题上，是没有男女差别的。林潇潇和其他男孩子一样，喜欢一往无前地杀将着在教学楼的走道和回

【她和他们】

廊上呼啸着、呐喊着，又像是比赛赛跑，又像是捉拿逃犯。一般来说，他们集合后会很快地制定一个比赛规则或者故事情节，然后大家就都很卖力地彼此约束，倾情出演——每个人都像勇士一样追逐着，像革命者一样跺脚、踏步、行进着，口中即兴地念念有词，偶尔会重新集中，重申一些需要共同遵守的制度。很多时候，林潇潇都以领导者的身份出现，她身上具有某些使别人折服的东西。在他们疯疯逗逗的时候，上年纪的楼房的地板有时会有些轻微的震荡和晃动，始作俑者就引以为自豪，像是自己拥有了撼天动地的巨大力量。

不仅如此，“一中”还为林潇潇们提供了很多别样的娱乐。在校园里，经常可以见到不同颜色的粉笔头，谁捡到手，就是谁的财富。找一块水泥地，画上“房子”，再捡一块小瓦片，丢丢甩甩的所谓“跳房子”，就能让一堆人闹乎半天。——这是比较朴素也比较没有破坏力的玩法；这也是没其他选择时，退而求其次的玩法。

他们的创造力从来和破坏力是紧密相连的。

比如说，“一中”的墙报就是他们的创造力的源泉。

有两件事，林潇潇记得格外清楚。

“一中”和许多学校一样，用墙报上的小红旗来对各个班级进行考评。小红旗是用红色蜡光纸做的，用大头针固定，很精致的样子。忽然有几个星期，每到星期一早上，“一中”教导处的老师一上班就总是发现红旗少了很多——而且总是最底下几排的班级的红旗集体失踪，就好像是有人总和那几个班级过不去一样。老师们费力地调查了很久，没有结果。最后不得不改用胶水粘贴，才保住了属于这些班的

红旗。

——红旗是被这群前进四路的孩子们取走了。他们只是觉得好看好玩，就想占为己有。因为身高的局限，他们只得到底下那几排。当然，如果他们足够高的话，他们会取走所有的红旗的。

那些到手的红旗，在他们的新鲜劲头过了之后，也都下落不明了。不过，分到林潇潇的那一份，她很好地保有着，许多年后，林潇潇喜欢上了一个男生，她把红旗送给了他。又许多年后，林潇潇远离故土；她带走了一张中国地图，然后，把红旗贴在了地图上武汉的位置上。那都是关于武汉的纪念。

还有一件事，也是取材于墙报。武汉有一阵子很流行在皮鞋鞋跟底下钉一个铁的马蹄掌钉，走起路来叮梆响的，很有气势。小孩子们也想效法。林潇潇就发现把图钉摁进鞋底，一样可以有这样的音响效果。于是，推广开来，大家就努力找图钉——结果是“一中”所有的贴纸墙报在那个星期天都如落叶般飘零，换来了林潇潇们鞋底下清脆的叮叮声。图钉很脆弱，小铁片很快就和钉身分了家；林潇潇他们的三分钟热情也到了位。很快，他们就又开辟新战场了。

“一中”最让前进四路孩子们流连忘返的是它的厕所。

前进四路的私房里都是没有厕所的。各家各户自备痰盂，然后到公共厕所的“下河斗”去清空。平时大白天就想办法在外面解决。

“一中”的厕所是周边环境里硬件最好的去处。

“一中”的厕所和教学楼分离，在学校后门附近，占地面积不小。厕所里那么多的蹲坑，比外面街上的公共厕所宽

【她和他们】

敞多了。比起在公共厕所还要排队的拥挤，林潇潇们可以在厕所里来来回回逡巡着，有选择地蹲坑。他们很快乐。

方便完以后，他们不忍心那么快就离开；于是，臭气熏天的厕所，厕所里的水泥隔断就成了他们的屏障，他们的乐园。他们以性别相分，很尽兴地在厕所躲着“猫猫”，在脏兮兮的蹲坑隔断之间做鬼做神地蜷缩着，探头探脑地照应着。一气玩下来，可以一直玩到看到黑夜的影子。

有一天，林潇潇们玩得晚了，从厕所里钻出来，正好赶上一中看门的老头也来上厕所。那是个单身的、有些怪癖的孤老头，也许是自己没有子嗣的缘故，他并不像有些老人那样喜欢和宽容这些不知天高地厚的小伢们。加上他又是“守门神”的身份，他有权把小伢们拒之门外；小伢们也有些怕他、躲着他。这天，林潇潇们撞见了，他，躲也躲不过，就听他安排了。老头倒也颜悦色，说给大家讲一个故事。

这其实是一个很古老、很没有想像力的“毛手”的故事——

从前，有一个小孩子晚上上厕所。他是拉巴巴。拉完巴巴以后，他发现没有带擦屁股的手纸。就在这个时候，突然，从他背后，伸过来一只毛手，很大一只长满毛的手。手中有三张不同颜色的纸。毛手说话了，说：“这里有三张纸。如果你要红色的，你今晚就得死；如果你要绿色的，你可以活到明天，但是，你明晚以前就得死；如果你要黄色的，你活不过后天晚上。你自己选择吧。

老头讲到这里，话锋一转，问林潇潇们：“如果你们是